

预算编号：0026-W00036363

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
房屋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论证资料

采购人：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
论证日期：2026年04月20日

目 录

1. 单一来源论证会议签到表
2. 专家论证需求表
3. 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承诺书
4. 论证小组专家组成
5.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6. 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汇总意见
7.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项目论证意见表

单一来源论证会议签到表

项目名称：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房屋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编号：0026-W00036363

论证时间：2026年04月20日下午14:00

论证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200号盛泰国际大厦606室

项目 编号	单位名称	职称/职务	签到	联系方式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行(总行)	高级	13:35 董勤	13801626790
2	上海德坤会计师事务所	高会	13:35 孙明	13918005298
3	上海公安金融基金会	工程师	13:40 阮海	18930251515
4				
5				
6				
7				
8				
9				
10				

专家评标需求表

使用单位（盖章）：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 0026-W00036363

评标（咨询）项目名称	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房屋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评审时间	2026-04-20 14:00	预计所需时间	0.5天
评审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200号盛泰国际大厦606室（地铁四号线十号线海伦路站7号出口出，从物华路进入）	预算总额（元）	7329000
评标咨询项目所需人数	3		
投标单位数量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通知方式	电话联系	联系电话	13916289466
备注			

负责人：zfcg05

填表人：张莹莹

填表时间：2026-04-20 13:31

注：上述内容由招标单位负责填写。

专家名单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身份证号	单位电话	手机号码	签到
黄勤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高级经济师	310110197009213225		13901626790	
顾政平	上海公安金盾基金会	工程师	310103196210282822		18930251515	
刘顺明	上海定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会计师	310110196811093297		13918005298	

注：专家抽取由采购办负责，并通知到人，反馈意见由招标人负责填写。

专家情况反馈意见

当前时间： 2026-04-20 13:31

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承诺书

我愿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认真完成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房屋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编号：0026-W00036363）评审工作。现承诺如下：

一、廉洁承诺

本人未收受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二、与供应商无利害关系承诺

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供应商不存在以下利害关系：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三、熟悉业务承诺

1、本人熟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2、本人熟悉本项目商务、技术的评审内容。

四、遵守评审纪律承诺

1、本人未接受其他评审专家委托代为评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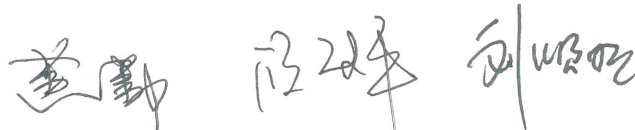
2、本人已将所有通讯工具交由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3、本人将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法独立评审，出具和签署评审意见，并承担个人责任。

4、本人将履行保密义务，不与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私下接触、泄露评审文件及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本人已知晓《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评审工作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和惩戒的规定。如有违反，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论证小组签字：



2026年04月20日

附：相关法律及规定条文（见下一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

第七十五条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

《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评审工作管理办法》

第四十条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

(二) 接受其他评审专家委托或擅自委托他人代为参加评审工作的；

(三) 在评审工作中有明显倾向性、歧视性的；

(四) 违反本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对政府采购活动的进行和管理造成不良影响的；

.....

第四十一条 对评审专家做出的处罚和不良行为记录信息，市财政局将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与相关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共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等将依法对被处罚和有不良行为记录的评审专家进行联合惩戒。

论证小组专家组成

项目名称：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房屋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编号：0026-W00036363

论证时间：2026年04月20日下午14:00

论证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200号盛泰国际大厦606室

论证小组成员名单				
姓名	分工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刘顺明	组长	上海定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会计师	刘顺明
黄勤	成员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高级经济师	黄勤
顾政平	成员	上海公安金盾基金会	工程师	顾政平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房屋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编号	0026-W00036363
预算金额	人民币 732.9 万元
拟指定的唯一 供应商名称	上海佘山建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p>上海市松江区强业路 555 号拥有完善的科研条件，实验动物中心拥有动物使用许可证，饲养有猕猴、狨猴、大鼠、小鼠等实验动物，配备完备的大动物手术室、大动物专用 CT 室、大动物二级生物安全标准实验室，可为脑图谱研究、脑机接口关键技术研发提供支撑。</p> <p>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仅有强业路 555 号一处科研与办公场所，且强业路 555 号仍是目前临港实验室唯一拥有非人灵长类动物饲养和使用资质的场所。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 65 号《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第十九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下列货物或者服务，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因工作需要，采购特定地点办公用房的”。本房屋租赁服务项目具有唯一性，只能从上海佘山建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采购，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p>	
三	专家意见
<p>本项目为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办公场所的租赁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p> <p>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 65 号《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第十九条第一款：关于适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情形之一：因工作需要，采购特定地点办公用房的。经论证审核，本项目符合上述规定，适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为本项目为租赁，采用单一来源采购可以减少谈判和招标费用支出，避免搬迁风险。</p> <p>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无专业性、歧视性条款。</p> <p>综上，本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而“上海佘山建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唯一供应商。</p>	
论证专家签字：	日期：2026年4月20日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房屋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编号	0026-W00036363
预算金额	人民币 732.9 万元
拟指定的唯一 供应商名称	上海佘山建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p>上海市松江区强业路 555 号拥有完善的科研条件，实验动物中心拥有动物使用许可证，饲养有猕猴、狨猴、大鼠、小鼠等实验动物，配备完备的大动物手术室、大动物专用 CT 室、大动物二级生物安全标准实验室，可为脑图谱研究、脑机接口关键技术研发提供支撑。</p> <p>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仅有强业路 555 号一处科研与办公场所，且强业路 555 号仍是目前临港实验室唯一拥有非人灵长类动物饲养和使用资质的场所。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 65 号《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第十九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下列货物或者服务，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因工作需要，采购特定地点办公用房的”。本房屋租赁服务项目具有唯一性，只能从上海佘山建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采购，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p>	
三	专家意见
<p style="font-size: 1.2em;">该项目符合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65号《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后规合理，同意单一来源采购方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1.2em;">刘明明 2026.4.20</p>	
论证专家签字：	日期：2026.4.20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房屋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编号	0026-W00036363
预算金额	人民币 732.9 万元
拟指定的唯一 供应商名称	上海佘山建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p>上海市松江区强业路 555 号拥有完善的科研条件，实验动物中心拥有动物使用许可证，饲养有猕猴、狨猴、大鼠、小鼠等实验动物，配备完备的大动物手术室、大动物专用 CT 室、大动物二级生物安全标准实验室，可为脑图谱研究、脑机接口关键技术研发提供支撑。</p> <p>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仅有强业路 555 号一处科研与办公场所，且强业路 555 号仍是目前临港实验室唯一拥有非人灵长类动物饲养和使用资质的场所。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 65 号《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第十九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下列货物或者服务，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因工作需要，采购特定地点办公用房的”。本房屋租赁服务项目具有唯一性，只能从上海佘山建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采购，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p>	
三	专家意见
<p style="font-family: cursive;">该项目符合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 65 号《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第十九条“因工作需要，采购特定地点办公用房，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本项目符合唯一性要求，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p>	
论证专家签字：	日期：2026.4.20

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汇总意见

项目名称	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房屋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编号	0026-W00036363
<p>同意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p> <p>理由：符合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65号《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的规定，合规合理。</p>	
论证小组签字：	<p>刘明明 董勤 段改平</p> <p>日期：2026-04-20</p>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项目论证意见表

论证时间：2026年04月20日

一、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房屋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编号	0026-W00036363		
		预算金额	人民币 732.9 万元		
采购人	上海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	联系人	梁老师		
		联系电话	021-31292555-10124		
代理机构	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张莹莹		
		联系电话	021-66059798*105		
拟定的唯一供应商	上海佘山建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二、论证意见					
1. 对采购需求是否有限制性、歧视性条款的论证意见					
无					
2. 对供应商唯一性的论证意见					
有唯一性					
3. 其他补充意见					
无					
三、参加论证的专业人员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电话	签名
1	黄勤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高级经济师	13901626790	
2	顾政平	上海公安金盾基金会	工程师	18930251515	
3	刘顺明	上海定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会计师	13918005298	